

证券代码：601011 证券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 2018-091 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为黑龙江省鑫正投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黑龙江省鑫正投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 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台河分行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5000 万元，由黑龙江省鑫正投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以名下动产浮动抵押给黑龙江省鑫正投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反担保
- 本次担保为反担保，截止目前，公司未为任何公司提供担保和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数量：0 元

**一、反担保情况概述**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台河分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七台河分行”）借款人

民币 5000 万元流动资金，黑龙江省鑫正投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正担保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公司以名下动产浮动抵押给鑫正担保公司进行反担保。

2018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台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 亿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18-049 号公告；近日，农业银行七台河分行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5000 万元，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拟与黑龙江省鑫正投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反担保协议》的议案。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黑龙江省鑫正投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0702852910C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世茂大道 609 号

法定代表人：郎树峰

注册资本：叁拾肆亿零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2000 年 3 月 20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融资性担保；再担保；债券发行担保；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委托贷款；物流监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黑龙江省鑫正投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拥有黑龙江省金融工作办公室下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机构编码：黑 230100A00100），有效期限至 2022 年 11 月 27 日。根据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11 日出具的《信用等级通知书》（鹏信评[2017]跟踪第[1212]号），黑龙江省鑫正投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财务状况：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1,162,029.36 元，负债总额 736,744.01 元，净资产 425,285.35 元，营业收入 17,362.90 元，净利润 9,386.92 元。黑龙江省鑫正投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未向公司提供财务报表，以上数据来源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肇东市东盛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2018 年）上半年》中附件担保人财务报表，是否审计不详。

黑龙江省鑫正投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协议名称：黑龙江省鑫正投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动产抵押合同

抵押人（甲方）：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权人（乙方）：黑龙江省鑫正投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台河分行申请贷款，由乙方提供担保。为确保借款合同的履行，乙方为甲方向贷款银行提供了保证担保，甲方将名下动产 10 万吨原煤抵押给乙方提供反担保。

该事项为反担保事项。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向农业银行七台河分行贷款是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本次贷款由鑫正担保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向鑫正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事项不存在风险，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偿债能力较强，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0元，除此事项外，公司未为任何公司提供过反担保。

特此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